**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

民航专业招标代理与造价咨询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衢州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2020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4**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 18**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28**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被邀请单位名称）：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民航专业招标代理与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已由2020年8月7日衢州市政府《关于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协调推进会备忘录》批准，招标人为衢州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你单位参加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民航专业招标代理与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的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包括航站楼改扩建工程、停机坪改扩建工程和空管安全整治工程等3个工程，具体以单个项目概况为准。本次招标不含机场改扩建项目中非民航专业工程。民航与非民航专业以《关于进一步明确民航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和质量监督工作职责分工的通知》（民航发[2011]34 号）及《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管理办法》（AP-158-CA-2018-01-R2）等规定为准。

2.2招标范围：

（1）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民航专业招标代理服务与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1）负责民航专业设计、监理、跟踪审计、第三方检测等服务类招标代理及预算编制工作；

2）负责场道、助航灯光、航站楼弱电、空管等民航专业工程施工类招标代理工作；

3）负责空管设备、航站楼工艺设备等民航专业货物类招标代理及预算编制工作；

4）负责场道、助航灯光、航站楼弱电、空管等民航专业工程的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工作；

5）负责民航专业工程设备材料暂定价和专业工程暂估价的评标和询价工作；

6）拟定民航专业工程发标招标工作方案。

7）负责招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招标代理及清单控制价编制服务；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2.3服务期限：从签订代理服务合同起至所有招标完成并移交招投标备案文件后一个月（通过审计）止。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是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程造价咨询乙级或以上资质。

3.2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招标代理，营业执照均在有效期内（如营业执照等在办理续期、变更等情况，出具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文件）。且投标人已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企业基本信息库入库；

3.3 2015年7月1日以来至少有一个4C级及以上等级民用运输机场民航专业招标代理和有一个4C级及以上等级民用运输机场民航专业工程清单及控制价编制业绩，招标代理业绩证明文件必须以招标代理合同及中国民用航空地区管理局机场处盖章的招标方案备案表为准；清单及控制价编制业绩证明文件以咨询合同或建设单位盖章的成果文件封面为准，并附建设单位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业绩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

3.4招标代理组负责人（1人）具有相关专业执业注册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职称，项目组代理人员（2人）（基本配备），共3人不得兼任，组员具有相关专业执业注册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职称或本科及以上学历。

造价咨询组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有效的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且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至少一个4C及以上等级民用运输机场清单控制价编制业绩，项目组造价人员（2人）（基本配备），共3人不得兼任，组员必须具备造价员或国家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及以上执业注册资格。

招标代理组和造价咨询组的负责人与成员不可兼任。

3.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保证金**

4.1**本项目交纳投标保证金合计 0元整**。

**5.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2）、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3)、邀请投标人可在衢州市产权交易中心网（www.qzspse.com）和衢州市交通投资集团官网(www.zjqzjt.com)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4)、邀请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应通过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提交疑问截止日为2020年11月7日16:30。招标人将在衢州市产权交易中心网和衢州市交通投资集团官网上发布补充（答疑、澄清）文件。邀请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书面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0年11月17日14时 00分，地点为衢州市柯城区芹江东路288号衢时代创新大厦3号楼三楼东301开标厅。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确认**

你单位收到本投标邀请书后，请于2020年11月3日16:30前以电话、传真或快递方式予以确认。

**8.发布公告的媒介**

8.1本次投标邀请公告在衢州市产权交易中心网和衢州市交通投资集团官网上发布。

**9.监督部门**

9.1衢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 何先生 电话：0570-3087905

**10.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衢州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衢州市花园中大道86号

邮 编： 324000

联 系 人： 汪先生

电 话：0570-3688118

传 真：

2020年10月27日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 1. **投标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项号 | 条款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1.1 | 项目名称 | 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民航专业招标代理与造价咨询服务 |
| 2 | 1.1 | 项目概况 | 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包括航站楼改扩建工程、停机坪改扩建工程和空管安全整治工程等3个工程，具体以单个项目概况为准。本次招标不含机场改扩建项目中非民航专业工程。民航与非民航专业以《关于进一步明确民航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和质量监督工作职责分工的通知》（民航发[2011]34 号）及《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管理办法》（AP-158-CA-2018-01-R2）等规定为准。 |
| 3 | 1.1 | 质量标准 | 招标代理机构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http://www.66119999.com/UploadFile/2007626183520211.doc)》、《浙江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管理办法》及有关规定从事招标代理活动，按要求提交招标有关资料，并对其负责。 |
| 4 | 1.1 | 招标方式 | 邀请招标 |
| 5 | 2.1 | 招标范围 | （1）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民航专业招标代理服务与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以下内容：1）负责民航专业设计、监理、跟踪审计、第三方检测等服务类招标代理及预算编制工作；2）负责场道、助航灯光、航站楼弱电、空管等民航专业工程施工类招标代理工作；3）负责空管设备、航站楼工艺设备等民航专业货物类招标代理及预算编制工作；4）负责场道、助航灯光、航站楼弱电、空管等民航专业工程的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工作；5）负责民航专业工程设备材料暂定价和专业工程暂估价的评标和询价工作；6）拟定民航专业工程发标招标工作方案。7）负责招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招标代理及清单控制价编制服务； |
| 6 | 2.2 | 完成时间 | 按招标人要求  |
| 7 | 3.1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与民航发展基金 |
| 8 | 4.1 | 投标资格要求 |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是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程造价咨询乙级或以上资质。2.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招标代理，营业执照均在有效期内（如营业执照等在办理续期、变更等情况，出具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文件）。且投标人已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企业基本信息库入库；3. 2015年7月1日以来至少有一个4C级及以上等级民用运输机场民航专业招标代理和有一个4C级及以上等级民用运输机场民航专业工程清单及控制价编制业绩，招标代理业绩证明文件必须以招标代理合同及中国民用航空地区管理局机场处盖章的招标方案备案表为准；清单及控制价编制业绩证明文件以咨询合同或建设单位盖章的成果文件封面为准，并附建设单位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业绩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4.招标代理组负责人（1人）具有相关专业执业注册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职称，项目组代理人员（2人）（基本配备），共3人不得兼任，组员具有相关专业执业注册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职称或本科及以上学历。造价咨询组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有效的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且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至少一个4C及以上等级民用运输机场清单控制价编制业绩，项目组造价人员（2人）（基本配备），共3人不得兼任，组员必须具备造价员或国家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及以上执业注册资格。招标代理组和造价咨询组的负责人与成员不可兼任。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9 | 4.2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
| 10 | 7.2 | 招标文件获取途径 |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在衢州市产权交易中心网（www.qzspse.com）和衢州市交通投资集团官网(www.zjqzjt.com)下载。 |
| 11 | 5.1 | 投标预备会及答疑 | 本次招标不组织投标预备会和集中答疑。 |
| 12 | 13.1 | 结算方式 |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以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类别中各标段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计取；造价咨询费以单个立项项目工程招标各标段审定预算价金额合计数为计费基数，按《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准收费标准》（浙价服〔2009〕8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计价，货物招标和服务招标不计造价咨询费。 |
| 13 | 15.1 | 投标有效期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60天内 |
| 14 | 16.1 | 投标保证金 | 见投标邀请书要求 |
| 15 | 17.1 | 投标文件份数 | 1.投标文件5份(一正四副)；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授权委托书：（其中一份）由投标人随身携带，在开标现场提交；3.投标文件应分册装订（不得采用活页装订）、装袋密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不用装袋密封，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工作人员核验。中标公示结束后，中标人按招标人要求免费提供投标文件副本。 |
| 16 | 19.120.1 |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 地点：衢州市柯城区芹江东路288号衢时代创新大厦3号楼三楼东301开标厅时间: 2020年11月17日14时 00分 |
| 17 | 23.1 | 开标 | 开标时间: 2020年11月17日14时 00分地点: 衢州市柯城区芹江东路288号衢时代创新大厦3号楼三楼东301开标厅 |
| 18 | 27-34 | 评标方法及标准 | 详见评标、定标办法 |
| 19 | 39 | 履约保证金 | 1、履约担保的形式：中标人通过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或采用银行保函或保险公司保函。银行保函必须由在衢州设有分支机构的银行出具，保险公司保函必须由在衢州设有分支机构的保险公司出具。保函有效期限必须符合本合同规定，有效期在合同工期的基础上延长6个月，否则招标人将不予接收；2、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人应提交金额为10000元的履约担保，不计利息；3、履约担保的缴纳时间：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必须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采用履约保函的，自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提交，逾期将取消入围资格。4、在招标代理与造价咨询服务项目结束后1个月内退还（无息）如有违约，扣除违约金后其余无息退还。 |
| 20 |  | 招标人 | 名称：衢州机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地址：衢州市花园中大道86号联系人：汪先生电话：0570-3688118 |

* 1. **投标须知**

#### **（一）总 则**

##### 1.招标说明

 1.1项目名称、项目概况、质量标准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项～第3项。

1.2本招标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通过邀请招标方式选定招标代理机构。

1.3投标人如有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将被取消中标资格，还可能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拒绝其以后参加本单位项目的投标。

##### 2.招标范围及完成时间

2.1本招标范围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5项。

2.2本招标项目的完成时间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6项。

##### 3.资金来源

3.1本招标项目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7项。

##### 4.合格的投标人

4.1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8项。

4.2资格审查方式详见本须知前附表第9项。

##### 5.投标预备会及答疑

5.1投标预备会时间地点祥见前附表第11项。

##### 6.投标费用

6.1投标人应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 **（二） 招标文件**

##### 7.招标文件的组成

7.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第二章 投标须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8条和第9条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7.2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后及时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以无记名的方式传真或送至招标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无论是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公布在衢州市产权交易中心网和衢州市交通投资集团官网上，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投标单位须自行到网上查看，视为已获取，否则后果自负；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公布在衢州市产权交易中心网和衢州市交通投资集团官网上，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自行到网上查看，视为已获取，否则后果自负；如果修改文件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日，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则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三） 投标文件**

##### 10.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0.1投标文件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 中文 。

10.2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投标文件的组成

本投标文件由商务投标文件组成。

11.1商务投标文件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 投标文件封面；

2）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授权委托书；

5） 资格审查表

6） 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绩；

7） 项目组织机构成员表；

8） 服务承诺；

9） 涉及评标的其他相关资料。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

##### 12.投标文件格式

12.1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11条中规定的内容且必须按照第四章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 13.投标报价

13.1结算方式见前附表第12项。

13.2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为完成上述所规定服务内容的所有费用，并承担一切风险责任。投标人应结合服务内容、要求，市场行情及自身的竞争能力，确定最终报价。

13.3投标报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

13.4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以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类别中各标段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计取；造价咨询费以单个立项项目工程招标各标段审定预算价金额合计数为计费基数，按《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准收费标准》（浙价服〔2009〕8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计价，货物招标和服务招标不计造价咨询费。

13.5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费率为80%。投标人报价在收费标准的80%内（不含80%），且投标文件未被否决的为有效投标费率（投标人只许报一个投标费率，两者投标费率必须一致，否则投标人投标费率无效，按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所报的投标费率百分数小数部分最多保留两位小数（如XX.XX%），否则其投标予以否决。

##### 14.投标货币

14.1本次招标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 人民币 。

##### 15.投标有效期

15.1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第13项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15.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16.投标保证金

16.1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 17.投标文件的编制

17.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 15项规定的份数递交投标文件。

17.2投标文件签署要求：

1）投标文件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2）封面、投标函均应按格式要求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否则否决其投标。

17.3除投标人对错误处必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否决其投标。

#### **（四）投 标**

##### 18.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投标文件应装袋，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其中一份）不须密封，由出席开标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自行携带，开标时递交工作人员核验。

18.2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

1）写明招标人名称；

2）写明投标人名称；

3）写明投标项目名称；

18.3如果投标文件没有按本投标须知第18.1条和第18.2条的规定，将被拒收，并不作为投标人。

##### 19.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人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6项规定的时间及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19.2投标人在本须知第19.1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9.3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8条或9条的规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0.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0.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修改，应按本须知第18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修改”字样。

#### **（五）开 标**

##### 21.开标

21.1招标人将于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在衢州市柯城区芹江东路288号衢时代创新大厦3号楼三楼东301开标厅举行开标会议。投标人以下人员须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委托代理人（须提供授权委托书）携身份证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准时参加或不能确认参加开标会议（以上要求提供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原件不能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供的，为不能确认参加开标会议）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不作为投标人。

21.2按规定递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并退回给投标人。

21.3 开标会议由招标人主持，并由招标人委托公证处进行开标现场公证（公证费由招标人支付）及集团纪检监察室监督，程序如下：

1）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2）工作人员确认投标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到场情况；

3）工作人员当众启封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并公布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后送评标委员会评审；

4）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5）工作人员公布投标文件评审结果；

6）招标人代表宣布中标候选人；

7）公证处工作人员宣读公证词；

8）开标会议结束。

##### 22.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2.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第 17.2或17.3条规定的；

2）投标文件份数不符合招标文件第17.1条规定的；

3）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或无法辨认的；

4）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5）资格审查未通过的；

6）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7）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的；

8）依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其他应当认定投标文件无效的。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拒收其投标文件（不作为投标人）：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18.1或18.2条要求的；

2.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3.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和项目组成员未按投标须知21.1条要求参加开标会议的。

#### **（六）评 标**

##### 23.评标委员会与评标

23.1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负责本项目的评标活动。

23.2评标过程的保密

1）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2）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 24.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和说明将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5.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25.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5.2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26.投标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26.1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25条规定，仅对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26.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26.3 有效投标人不足3个，且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 **（七）评标、定标办法**

27.为规范本项目招标评标工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等七部委发布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制订本评标办法。

28.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9.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0.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31.本项目采用最低投标价法。

32.评标活动及其当事人受招投标监管部门监督。

33.评标组织：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由 5 人组成评标小组，负责本项目的评标。

##### 34.评标办法和程序

**34.1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按投标文件组成提供了完整的资格审查，且同时满足下列所有条件：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是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工程造价咨询乙级或以上资质。

2.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招标代理，营业执照均在有效期内（如营业执照等在办理续期、变更等情况，出具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文件）。且投标人已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企业基本信息库入库；

3. 2015年7月1日以来至少有一个4C级及以上等级民用运输机场民航专业招标代理和有一个4C级及以上等级民用运输机场民航专业工程清单及控制价编制业绩，招标代理业绩证明文件必须以招标代理合同及中国民用航空地区管理局机场处盖章的招标方案备案表为准；清单及控制价编制业绩证明文件以咨询合同或建设单位盖章的成果文件封面为准，并附建设单位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业绩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

4.招标代理组负责人（1人）具有相关专业执业注册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职称，项目组代理人员（2人）（基本配备），共3人不得兼任，组员具有相关专业执业注册资格或中级及以上专业职称或本科及以上学历。

造价咨询组项目负责人（1人）具有有效的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且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完成至少一个4C及以上等级民用运输机场清单控制价编制业绩，项目组造价人员（2人）（基本配备），共3人不得兼任，组员必须具备造价员或国家注册（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及以上执业注册资格。

招标代理组和造价咨询组的负责人与成员不可兼任。

5.资格审查文件关键字句无错误，无缺漏，并按格式要求盖章。

**注：上述审查资料须按要求提供原件验证，未提供原件或原件与复印件（加盖公章）不一致的，资**

**格审查不予通过。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文件将予以否决。**

**34.2商务部分：**

1.商务部分评审方法：

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以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类别中各标段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计取；造价咨询费以单个立项项目工程招标各标段审定预算价金额合计数为计费基数，按《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准收费标准》（浙价服〔2009〕8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计价，货物招标和服务招标不计造价咨询费。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费率为80%。投标人报价在收费标准的80%内（不含80%），且投标文件未被否决的为有效投标费率（投标人只许报一个投标费率，两者投标费率必须一致，否则投标人投标费率无效，按否决投标处理）。投标人所报的投标费率百分数小数部分最多保留两位小数（如XX.XX%），否则其投标予以否决。

2.在所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有效投标人中，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费率最低的原则推荐中标人。

**34.3评标定标**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

1. 推荐报价费率从低到高排序第一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投标人报价费率如有两家及以上一致的，则现场以摇号方式确定排名。如第一名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或在本次投标中有弄虚作假行为而在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或影响评标结果的或按招标文件其他条款规定不能中标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取消其中标资格，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招标人将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公示。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或在本标段投标中有弄虚作假行为而在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或影响评标结果的或按招标文件其他条款规定不能中标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取消其中标资格，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导致最终确定的中标人个数不足三家时，则招标人重新组织招标。

对因弄虚作假或恶意隐瞒被投诉而取消中标资格的中标候选人，提请监管部门将此不良行为记入企业和个人信用档案并予以公示。

中标后放弃中标资格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放弃中标资格的，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并提请监管部门将此不良行为记入企业和个人信用档案并予以公示。

#### **（八）重新招标**

##### 35.重新招标

35.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2）有效投标人不足3个，且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当所有中标候选人经查实都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时。

35.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九）合同的授予**

##### 36.合同授予标准

本次招标的代理合同将授予其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根据本评标定标办法产生的中标人。

##### 37.接受和拒绝投标的权利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有权按照本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接受合格的投标人或拒绝不合格的投标人。

##### 38.中标通知书

38.1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在法定时间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39.履约保证金

1、履约担保的形式：中标人通过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或采用银行保函或保险公司保函。银行保函必须由在衢州设有分支机构的银行出具，保险公司保函必须由在衢州设有分支机构的保险公司出具。保函有效期限必须符合本合同规定，有效期在合同工期的基础上延长6个月，否则招标人将不予接收。

2、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人应提交金额为10000元的履约担保，无息。

3、履约担保的缴纳时间：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7个工作日内必须汇入招标人指定账户；采用履约保函的，自合同签订后20日历天内提交，逾期将取消入围资格。

4、在本招标项目全部工作结束后1个月内退还（无息），如有违约，扣除违约金后其余无息退还。

##### 40.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40.1若招标人在授标后发现中标人有相互串通投标；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的行为；有中标人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的手段谋取中标的行为；在本工程投标过程中提供不真实材料、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行为；投标人有其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一经查实将取消中标资格。

40.2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不得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给他人。

41.本招标文件未详事宜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42.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第三章 合同条款**

**GF-2005-0215**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合同

（示范文本）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协议书**

委托人：

受托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招标代理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地点：。

规模：。

总投资额：本工程总投资约 万元，其中建安费 万元。

二、委托人委托受托人为工程建设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承担本工程的招标代理工作。

三、合同价款

1、招标代理费以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类别中各标段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计取；

2.造价咨询费以单个立项项目工程招标各标段审定预算价金额合计数为计费基数，按《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准收费标准》（浙价服〔2009〕8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计价，货物招标和服务招标不计造价咨询费。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

2、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3、本合同专用条款；

4、本合同通用条款。

5、招标文件及补遗书

6、投标文件及附件

7、中标通知书

五、本协议书中的有关词语定义与本合同第一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六、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范围内的代理业务。

七、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确保代理报酬的支付。

八、合同订立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衢州市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户名： 户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一部分通用条款（略）**

**第二部分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和适用法律**

2、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的补充和修正文件；2、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3、中标通知书；4、招标文件及答疑；5、投标书及其附件；6、本合同专用条款；7、本合同通用条款。

3、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

3.1 语言文字

本合同采用的文字为：汉语

3.2 本合同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号、浙价服〔2009〕84号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委托人的义务

4.1 委托招标代理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民航专业招标代理与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包括以下内容：

（1）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民航专业招标代理服务与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1）负责民航专业设计、监理、跟踪审计、第三方检测等服务类招标代理及预算编制工作；

2）负责场道、助航灯光、航站楼弱电、空管等民航专业工程施工类招标代理工作；

3）负责空管设备、航站楼工艺设备等民航专业货物类招标代理及预算编制工作；

4）负责场道、助航灯光、航站楼弱电、空管等民航专业工程的清单及控制价编制工作；

5）负责民航专业工程设备材料暂定价和专业工程暂估价的评标和询价工作；

6）拟定民航专业工程发标招标工作方案。

7）负责招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招标代理及清单控制价编制服务；

4.2 委托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向受托人提供本工程招标代理业务应具备的相关工作前期资料（如立项批准手续、规划许可、报建证等）及资金落实情况资料的时间：双方另行商定。

（2）向受托人提供完全代理招标业务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双方另行商定。

（3）向受托人提供保证招标工作顺利完成的条件：无。

（4）指定的与受托人联系的人员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5、受托人的义务

5.1 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5.2 受托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 组织招标工作的内容和时间：按招标工作的程序写明每项工作的具体内容和时间；
2. 自拿到设计施工图纸开始编制预算、送审预算、起草公告、编制招标文件、报建、前期资料备案、信息发布、组织开标评标活动、开标资料备案、中标通知书及工程交易的办理等招标活动中所需的全部工作。

（3）承担招标代理业务过程中，应由受托人支付的费用：

①招标代理报酬已包含编制招标文件,审查投标人资格,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并答疑,组织开标、评标、定标,以及提供招标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业务所收取的费用以及由代理公司缴纳的场租费和公告费等；②造价咨询报酬已包含完成相应造价咨询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③招标代理项目评标专家费用。

（4）应尽的其他义务：双方另行商定。

6、委托人的权利

6.1 委托人拥有的权利：（1）按合同约定，接收招标代理成果；（2）向受托人询问本合同工程招标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3）审查受托人为本合同工程编制的各种文件，并提出修正意见；（4）要求受托人提交招标代理业务工作报告；（5）与受托人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招标代理从业人员；（6）依法选择中标人；（7）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受托人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委托人造成损失或影响招标工作正常进行的，委托人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受托人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6.2 委托人拥有的其他权利：双方另行商定。

7、受托人的权利

7.1 受托人拥有的权利：（1）按合同约定收取委托代理报酬；（2）对招标过程中应由委托人做出的决定，受托人有权提出建议；（3）当委托人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委托人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4）拒绝委托人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委托人作出解释；（5）有权参加委托人组织的涉及招标工作的所有会议和活动；

7.2 受托人拥有的其他权利：见通用条款。

**三、委托代理报酬与收取**

8、委托代理报酬

8.1 代理报酬的计算方法：见协议书“第三条”。

代理报酬的币种：人民币汇率：/

代理报酬的支付方式：现金或转帐。

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工程招标项目中标金额累计达到5000万元，招标中标通知书下达且双方签订合同并移交招投标备案文件后，一个月内支付以中标额5000万元为计算基数的招标代理费及造价咨询费，共计 元；所有招标完成并移交招投标备案文件后，一个月内支付剩余招标代理费及造价咨询费并退还履约保证金。

9、委托代理报酬的收取

9.1代理预付款支付额度（比例）：0。

9.3 逾期支付时，银行贷款利率：0。

9.4 逾期支付时，应收取的利息：0。

**四、违约、索赔和争议**

10、违约

10.1 本合同关于委托人违约的具体责任：

（1）委托人未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第4.2－（3）款的约定，向受托人提供保证招标工作顺利完成的条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招标工作时间相应顺延。

（2）委托人未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4.2－（6）款的约定，向受托人支付委托代理报酬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

（3）双方约定的委托人的其他违约责任：非受托人原因造成招标工作中途终止，受托人未开始工作的，委托人应支付给受托人本合同代理报酬的5%作为补偿；已开始工作的，委托人应根据受托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代理报酬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代理报酬的全部支付。

10.2 本合同关于受托人违约的具体责任：

（1）受托人未按照本合同通用条款第5.2－（2）款的约定，向委托人提供为完成招标工作的咨询服务应承担的责任：扣除招标代理报酬的30%。

（2）受托人违反本合同通用条款第5.4款的约定，接受了与本合同工程建设项目有关的投标咨询业务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扣除全部招标代理报酬。

（3）受托人违反本合同通用条款第5.7款的约定，泄露了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任何不应泄露的招标资料和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扣除50%代理费并承担相关责任。

（4）双方约定的受托人的其他违约责任：

①招标文件以委托人提供的范本为准，未经委托人同意，受托人不得修改招标文件内容，如自行修改，发生一次按代理报酬的50%支付给委托人违约金并承担相应责任；②因受托人的原因，发生投诉事件的，发生一次按代理报酬的10%-30%支付给委托人违约金；③代理过程中，如发现有未按招投标法组织招标的违法违规现象，发生一次按代理报酬的100%支付给委托人违约金,且由委托人追究法律责任；④因受托人的原因造成对投标单位提供的材料审查不严，发生一次按代理报酬的30%支付给委托人违约金；⑤因受托人的原因造成流标，发生一次按代理报酬的50%支付给委托人违约金；⑥因受托人的原因未按时完成招标业务的，发生一次按代理报酬的30%支付给委托人违约金；⑦因受托人的原因在标底中出现重大缺项漏项或计算错误的，发生一次按代理报酬的10%-30%支付给委托人违约金。以上违约金按各招标阶段当次招标代理费用的相应比例计扣。

12、争议

12.1 双方约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选择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将争议提交衢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 / 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

16、合同份数

16.2 双方约定本合同一式捌份，委托人肆份，受托人肆份。

17、补充条款：

（1）受托人须严格按照委托人的要求进行招标代理工作：招标工作完成后，所有相关资料要装订成册，原件一册复印件三册，并同时提供电子文档；

（2）除工程交易服务费由委托人承担外，其余招标代理过程中所发生的费用由受托人承担，委托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3）招标文件资料费由受托人按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收取。

（4）单个工程项目首次招标流标后重新组织二次或多次招标所造成的代理服务费用（如有）均由受托人承担。

（5）本项目所产生的税收根据国家税收部门相关政策规定实行属地管理。

**廉政合同**

根据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工程的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与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以下合同。

**第一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浙江省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 （合同名称）的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的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的严重违反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品、有价证券和贵重礼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二）甲方工作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乙方的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单位或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并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建设工程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自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保修期后止。
**第七条**本合同作为 （合同名称）合同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第八条责任书份数**。本责任书一式六份，发包人承包人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效力。

委托人： （盖章） 　　　　　 受托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审核人： 审核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年＿＿月＿＿日　　　　　　　　 ＿＿＿年＿＿月＿＿日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文件封面；
2. 投标函；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 授权委托书；
5. 资格审查表
6. 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绩；
7. 项目组织机构成员表；
8. 服务承诺；
9. 涉及评标的其他相关资料。

**正/副本**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投标人： （盖 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投 标 函**

致：（招标人）

1、根据你方招标 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民航专业招标代理与造价咨询服务 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工程建设标准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本投标书向你方发包的衢州机场改扩建项目民航专业招标代理与造价咨询服务 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投标报价为：招标代理费以货物招标、服务招标、工程招标类别中各标段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计取；造价咨询费以单个立项项目工程招标各标段审定预算价金额合计数为计费基数，按《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准收费标准》（浙价服〔2009〕84号文件）的收费标准的 %计价，货物招标和服务招标不计造价咨询费。

2、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

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 ；身份证号码： 。

3、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及有关附件。

4、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第13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 标 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盖章）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招标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公司的 （姓名） 为我公司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项目名称 ）招标代理招标的开标会议，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表我在开标会议中的所有行为。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签字）性别 ：年龄：\_\_\_\_\_\_\_

身份证号码：职务：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表**

|  |
| --- |
| **企 业** |
| **名 称** |  |
| **营业执照副本** | 证号：有效期：**营业执照 已包含 招标代理经营范围** |
| **资质证书副本** | 工程造价咨询 级证号：有效期： |

注：1、另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证书复印件，格式自拟。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盖章）

2020年 月 日

**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中标（预算） 价** | **业主名称** | **项目负责人**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后附业绩项目中标通知书、合同、报告书或核定文件复印件，原件备查。

2、“备注”栏填写“企业业绩”或“招标代理负责人业绩” 或“造价咨询负责人业绩”。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项目组织机构成员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人员 | 姓名 | 性别 | 身份证号 | 资格（职称/执业资格/学历） | 招标代理/（造价）工作年限 | 备注 |
| 基本配备人员 | 代理负责人 |  |  |  |  |  | 必须配备 |
| 代理人员 |  |  |  |  |  | 必须配备 |
| 代理人员 |  |  |  |  |  | 必须配备 |
| 造价负责人 |  |  |  |  |  | 必须配备 |
| 造价人员 |  |  |  |  |  | 必须配备 |
| 造价人员 |  |  |  |  |  | 必须配备 |
| 增加人员 | 代理员 |  |  |  |  |  | 增配人员（可自行扩展） |
| 代理员 |  |  |  |  |  | 增配人员（可自行扩展） |
| …… |  |  |  |  |  |  |
| 造价人员 |  |  |  |  |  | 增配人员（可自行扩展） |
| 造价人员 |  |  |  |  |  | 增配人员（可自行扩展）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

年 月 日

**注：**1.基本配备人员中的项目负责人和代理员同时提供①工程建设类执业注册证书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或本科及以上学历证书；

2.基本配备人员中的造价人员提供（造价员资格证书的复印件及原件）（或）（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的复印件及原件），复印件纳入资格审查；

**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涉及评标的其他相关资料**

（格式自拟）